

股票代碼：3008

#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台中市南屯區精科路十一號  
電話：(04)3600-2345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損益表	5
六、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15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5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5~27
(五)關係人交易	27~30
(六)質押之資產	30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0~31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31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31
(十)其 他	31~32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2~34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4~39
3.大陸投資資訊	39
4.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40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41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中有關大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大陽科技)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之，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就該轉投資公司及其附註十一之相關資訊所表示之意見，係根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合併財務報表顯示對大陽科技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金額分別為215,226千元及217,200千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0.93%及1.22%，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認列對大陽科技之投資損失及利益分別為(6,074)千元及1,544千元，分別占稅前淨利之(0.23)%及0.08%。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依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規定揭露部門資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君滿

會計師：

郭士華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民國一〇〇年八月十七日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年上半年度		99年上半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附註五)	\$ 7,613,788	100	5,127,737	103
4170 銷貨退回	18,612	-	130,385	3
4190 銷貨折讓	17,748	-	7,729	-
營業收入淨額	7,577,428	100	4,989,62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四)及五)	4,247,051	56	2,604,134	52
營業毛利	3,330,377	44	2,385,489	48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57,280	1	44,248	1
6200 管理費用	195,108	2	145,334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44,288	6	329,496	6
	696,676	9	519,078	10
6900 營業淨利	2,633,701	35	1,866,411	38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8,755	1	14,350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8,406	-	-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4,604	-	649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	-	21,782	1
7210 租金收入(附註五)	7,998	-	5,761	-
7480 其他收入(附註五)	18,403	-	9,728	-
	58,166	1	52,270	1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四(五))	23,057	1	10,141	-
7530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損失	1,436	-	3,055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19,450	-	-	-
7880 其他損失	209	-	28,837	1
	44,152	1	42,033	1
稅前淨利	2,647,715	35	1,876,648	38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一))	355,296	5	180,162	4
合併總損益-全部歸屬予母公司股東	\$ 2,292,419	30	1,696,486	34
			稅前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四(十二))			19.74	17.09
基本每股盈餘			13.99	12.6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附註四(十二))			19.58	16.95
稀釋每股盈餘			13.85	12.5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世卿

經理人：林恩平

會計主管：曹杏如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合 計
	普通股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未 提 撥 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 調 整 數	未認列為 退休金成 本之淨損失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1,341,402	1,578,080	1,660,861	8,979,997	123,441	(12,090)	34,509	13,706,200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48,590	(248,590)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341,402)	-	-	-	(1,341,40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增減	-	-	-	-	-	-	23,575	23,575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增減	-	-	-	-	18,811	-	-	18,811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增減	-	-	-	-	-	-	(20)	(20)
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合併總損益	-	-	-	1,696,486	-	-	-	1,696,486
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 1,341,402</u>	<u>1,578,080</u>	<u>1,909,451</u>	<u>9,086,491</u>	<u>142,252</u>	<u>(12,090)</u>	<u>58,064</u>	<u>14,103,650</u>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1,341,402	1,580,427	1,909,451	11,434,373	93,573	(22,892)	49,663	16,385,997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04,437	(404,437)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810,893)	-	-	-	(1,810,89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增減	-	-	-	-	-	-	(4,536)	(4,536)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增減	-	-	-	-	3,625	-	-	3,625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增減	-	-	-	-	-	-	67	67
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合併總損益	-	-	-	2,292,419	-	-	-	2,292,419
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 1,341,402</u>	<u>1,580,427</u>	<u>2,313,888</u>	<u>11,511,462</u>	<u>97,198</u>	<u>(22,892)</u>	<u>45,194</u>	<u>16,866,679</u>

註1：董監酬勞22,504千元及員工紅利450,083千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36,406千元及員工紅利728,117千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世卿

經理人：林恩平

會計主管：曹杏如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年上半年度	99年上半年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淨利	\$ 2,292,419	1,696,486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405,317	352,515
攤銷費用	6,089	6,254
存貨跌價、報廢及呆滯損失	28,822	2,577
存貨盤虧(盈)	6,285	(5,232)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23,057	10,141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利益)損失淨額	(6,970)	3,055
處分投資利益	(4,604)	(649)
<b>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b>		
<b>營業資產之淨變動：</b>		
應收票據減少	394	128
應收帳款增加	(186,222)	(333,705)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461	(5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2,680)	1,850
存貨增加	(381,758)	(356,182)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7,819)	206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8,568)	(15,177)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36,972)	(4,856)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減少	(7,106)	61,856
其他營業資產增加	(50)	(268)
<b>營業負債之淨變動：</b>		
應付票據減少	(42)	(1,661)
應付帳款增加	237,823	179,609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3,409)	330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147,084	(79,994)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86,634	(25,475)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329)	(428)
預收款項減少(增加)	(3,715)	2,757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11,602)	10,171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365	(1,239)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淨變動數	432,527	311,425
<b>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b>	<u>2,985,431</u>	<u>1,814,436</u>

(續)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世卿

經理人：林恩平

會計主管：曹杏如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承前頁)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100年上半年度</u>	<u>99年上半年度</u>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362,620)	(3,483,79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3,634,163	3,200,750
處分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價款	-	191,612
購置固定資產	(1,325,951)	(348,372)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23,675	-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433)	1,923
遞延費用增加	-	(542)
購置電腦軟體成本	(6,028)	(6,530)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u>(2,039,194)</u>	<u>(444,949)</u>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增加	304,198	6,256
存入保證金減少	(11,165)	(53)
發放員工紅利	(20,945)	(7,707)
<b>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b>	<u>272,088</u>	<u>(1,504)</u>
<b>匯率影響數</b>	<u>2,057</u>	<u>10,464</u>
<b>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數</b>	1,220,382	1,378,447
<b>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b>	5,055,870	4,264,020
<b>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b>	<u>\$ 6,276,252</u>	<u>\$ 5,642,467</u>
<b>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b>		
支付所得稅	<u>\$ 215,318</u>	<u>200,293</u>
<b>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b>		
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損)益	<u>\$ (4,536)</u>	<u>23,575</u>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股東權益變動轉列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u>\$ 67</u>	<u>(20)</u>
<b>支付現金股利</b>		
本期分配現金股利	\$ 1,810,893	1,341,402
應付現金股利增加數	(1,810,893)	(1,341,402)
支付現金	<u>\$ -</u>	<u>-</u>
<b>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b>		
應付未完工程及設備款(含關係人)增加	<u>\$ 750,224</u>	<u>12,683</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世卿

經理人：林恩平

會計主管：曹杏如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成立於民國七十六年四月，主要經營各種倍數之透視鏡、攝錄影機、照相機、單雙眼望遠鏡、傳真機、顯微鏡、掃描器、數倍信號讀取機用鏡片、鏡頭之設計、加工及買賣與相關進出口業務。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九十年度獲准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並自民國九十一年三月起正式上市掛牌買賣。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員工人數分別計有5,190人及4,064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概況及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及持股情形如下：

公司名稱	投資公司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0.6.30	99.6.30
大根香港有限公司(大根香港)	本公司	投資	100%	100%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Astro)	本公司	投資	100%	100%
Amtai International Ltd. (Amtai)	Astro	鏡片、鏡頭、觀景器等光學零件之製造	100%	100%
Net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Net)	Astro	投資	100%	100%
大根(東莞)光電有限公司(大根東莞)	Net	鏡頭、觀景窗、數位相機等光學零件之製造	100%	100%
蘇州大立光電有限公司(蘇州大立)	Net	數位相機、關鍵元件、光電子器之製造及銷售本公司自產產品	100%	100%

本公司依據修正後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規定，於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而構成母子公司關係時，將該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列入合併報表之編製範圍。

本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包括本公司、大根香港、Astro、Amtai、Net、大根東莞及蘇州大立(以下統稱「合併公司」)。本公司對上述子公司皆直接持有具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因此構成母子公司關係。

##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與百分之百持股之大根香港合計持有大陽科技(股)公司49.36%股權，且本公司對大陽科技(股)公司具有實質控制力，惟由於大陽科技(股)公司資產總額與營業收入淨額分別佔合併公司及大陽科技(股)公司之資產總額及營業收入淨額之比重微小，基於重大性考量，不予編入合併報表；另本公司持有百分之百股權被投資公司 Largan Japan Co., Ltd.及持有35.21%股權之Micro Win Tech Inc.亦基於重大性考量，故未予編入合併報表。

### (二)會計估計

合併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用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

### (三)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

合併公司除大根東莞及蘇州大立以當地貨幣記帳外，餘皆以新台幣記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債權債務依當日匯率換算入帳。因匯率變動而產生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以新台幣為貨幣單位；大根香港、Astro、Amtai及Net公司之財務報表以新台幣為功能性貨幣；大根東莞及蘇州大立之財務報表以人民幣為功能性貨幣，編入合併財務報表時其資產負債科目按資產負債表日匯率、股東權益科目按原始交易當時匯率，損益科目按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對於國外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以減除所得稅影響數後淨額列為「累積換算調整數」並單獨列示於股東權益項下。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現金或約當現金、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將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因交易目的而發生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五)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商譽以外之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收回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則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份，認列減損損失。

### (六)約當現金

合併公司所稱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如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商業本票。

### (七)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對金融商品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除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商品外，其他商品之原始認列金額則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在原始認列後，依本公司持有之目的，計有下列各類：

- 1.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合併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及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公平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金融資產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於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屬非因營業而產生之其他應收款及票據。針對金融資產，本公司首先評估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再進行組合減損評估。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之，減損金額應列為當期損益。於決定減損金額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係包括擔保品及相關保險之可回收金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但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應認列為當期損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係依期末應收票據及帳款帳齡分析評估其未來收回可能性而提列備抵呆帳。

### (八) 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惟，當實際產量與正常產能差異不大，得按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實際產量若異常高於正常產能，則應以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續後，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 (九)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合併公司及其具控制力之他公司共同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其投資成本與按持股比例計算之被投資公司淨值之差額，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分別依下列方式處理：

1. 原係因無法分析原因而就差額總數選擇十年攤銷，則尚未攤銷之餘額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股權淨值者，比照商譽處理。
2. 屬遞延貸項部分，依剩餘攤銷年限繼續攤銷。

商譽每年定期進行之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應立即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出售時，以售價與處分日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處分損益，帳上如有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時，則按出售比例轉列當期損益。

##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 (十)固定資產(含出租)及折舊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入帳，其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支出之相關利息予以資本化，列入取得成本中。維護及修理費用於發生時作為當期費用；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折舊按估計使用年限採平均法提列，折舊性資產耐用年數屆滿且仍繼續使用者，依估計可繼續使用年數重新估計殘值後，續提折舊，處分固定資產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合併公司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固定資產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 房屋及建築：40~50年
- 機器設備：4~8年
- 模具設備：2年
- 研發設備：3~8年
- 運輸設備：5年
- 辦公及雜項設備：3~5年

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予他人之固定資產列為其他資產，並以成本計價，於估計使用年限內按平均法提列折舊，列為營業外支出。

### (十一)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

屬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其研究階段之支出除於企業合併認列為商譽或無形資產者外，於發生時即認列為費用；發展階段之支出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未同時符合者，於發生時即認列為費用：

- 1.完成該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無形資產將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5.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專案計畫。
- 6.發展階段歸屬於無形資產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資本化之發展階段支出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資本化之發展階段支出於該專案計畫已達可供使用狀態時，以原始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為可攤銷金額，並以直線法依耐用年限平均攤銷。

##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電腦軟體係屬外部取得，於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以成本衡量。攤銷時以原始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為可攤銷金額，並於已達可供使用狀態開始時，於耐用年限一～三年期間以直線法攤銷。

每年至少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土地使用權係以五十年按平均法攤銷。

遞延費用係線路補助費，按三～五年平均法攤銷。

### (十二) 退休金

本公司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份以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公報之規定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等及過渡性淨資產、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之數。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二月修改職工退休辦法，員工選擇勞退新制者，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辦理。

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部份，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大根東莞及蘇州大立已依當地法令定期撥付社會保險，已無其他退休金給付義務。

Amtai公司與東莞常平土塘大根電子光學製品廠簽訂來料加工合同中約定須負擔該廠員工之社會保險外，大根香港、Astro公司及Net公司並未訂有職工退休辦法，依法亦無退休金給付義務。

### (十三) 銷貨收入

銷貨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移轉予客戶時認列。

### (十四) 所得稅

合併公司所得稅之計算係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依此方法，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除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

##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當稅法修正致稅率改變時，應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包含直接借記或貸記股東權益項目所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重新計算，以預期未來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年度之稅率，作為適用之稅率，其重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與原列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

因購置設備、研究發展等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將所得稅抵減數認列於發生所得稅抵減之年度。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後列為當期費用。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依各該註冊國法律，應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即為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之主體各公司所得稅費用合計數。

### (十五)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合併公司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紅利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均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因盈餘、資本公積或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以前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員工紅利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

合併公司依照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169號函規定，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函規定估列之員工紅利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平價值並考量最近期除權除息之影響作為發股數之判斷依據，列為潛在普通股，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

### (十六)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合併公司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十七)營運部門之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合併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依該公報規定本年度開始，帳列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應適用該公報放款及應收款之認列、續後評價及減損等規定，相關會計原則變動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淨利及每股盈餘並無重大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合併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

###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b>100.6.30</b>	<b>99.6.30</b>
現金及零用金	\$ 1,114	1,029
銀行存款	6,275,138	5,600,339
附賣回商業本票	-	41,099
	<b>\$ 6,276,252</b>	<b>5,642,467</b>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持有於投資日起三個內清償附賣回債券為41,099千元，係屬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故帳列現金及約當現金項下。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此類交易。

上述現金及約當現金均未提供作為擔保品。

#### (二)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持有之各類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b>100.6.30</b>	<b>99.6.30</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上市股票—虹光精密工業(股)公司	\$ 98,283	116,405
受益憑證—開放型基金	4,152,920	2,361,881
	<b>\$ 4,251,203</b>	<b>2,478,286</b>

##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皆依公平價值衡量。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列入股東權益調整數之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分別為45,127千元及58,053千元。

上述金融資產皆未供質押或擔保。

###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b>100.6.30</b>	<b>99.6.30</b>
應收票據	\$ -	53
應收帳款	3,367,399	2,714,301
減：備抵減損損失	(3,846)	(3,846)
小計	3,363,553	2,710,455
淨額	\$ 3,363,553	2,710,508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到期期間短期流動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並未折現，其帳面金額假設為公允價值之近似值。

### (四) 存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存貨明細如下：

	<b>100.6.30</b>	<b>99.6.30</b>
製成品	\$ 698,865	562,587
減：備抵損失	(76,397)	(50,836)
	622,468	511,751
在製品	211,201	197,125
減：備抵損失	-	-
	211,201	197,125
原料	394,583	260,924
減：備抵損失	(3,528)	(7,308)
	391,055	253,616
物料	22,580	23,550
減：備抵損失	(285)	(5,521)
	22,295	18,029
商品	1,717	444
減：備抵損失	-	(239)
	1,717	205
	\$ 1,248,736	980,726

##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認列存貨相關費損及(利益)之明細如下：

	100年上半年度	99年上半年度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 5,215	7,513
存貨盤損(盈)	6,285	(5,232)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	(5,002)
下腳收入	(4,416)	(3,492)
存貨報廢損失	23,607	66
與存貨相關(收益)損失	(1,219)	504
列入營業成本	\$ 29,472	(5,643)

合併公司存貨均未提供作為擔保品。

### (五)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長期股權累積投資之成本、期末帳面價值及各該期間投資(損)益之明細如下：

100.6.30				
	持股比例%	累積 投資成本	100年上半年度 投資(損)益	帳面價值
大陽科技(股)公司(大陽科技)	49.36	447,012	(6,074)	215,226
Micro Win Tech Inc. (MWT)	35.21	41,437	(16,423)	9,206
Largan Japan Co., Ltd. (LJ)	100.00	6,925	(560)	42
合 計		\$ 495,374	(23,057)	224,474
99.6.30				
	持股比例%	累積 投資成本	99年上半年度 投資(損)益	帳面價值
大陽科技(股)公司(大陽科技)	49.36	447,012	1,544	217,200
Micro Win Tech Inc. (MWT)	35.21	41,437	(11,023)	37,981
Largan Japan Co., Ltd. (LJ)	100.00	6,925	(662)	1,100
合 計		\$ 495,374	(10,141)	256,281

合併公司投資MWT，其相關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差額為48,200千元。

合併公司透過大陽科技間接持股之星歐光學於民國九十九年間辦理增資發行新股，惟大陽科技未依原持股比例承購新股，致合併公司相對股權淨值增加2,347千元，業已全部帳列資本公積項下。

上述投資均未提供作為擔保品。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六)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出租資產明細如下：

	<u>100.6.30</u>	<u>99.6.30</u>
土地	\$ 32,160	32,160
房屋及建築物	<u>22,738</u>	<u>22,738</u>
	54,898	54,898
減：累計折舊	5,391	4,985
備抵減損損失	<u>12,400</u>	<u>12,400</u>
	<u>\$ 37,107</u>	<u>37,513</u>

合併公司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均未提供擔保及抵押。

(七)電腦軟體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電腦軟體原始成本及累計攤銷明細如下：

	<u>100.01.01餘額</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本期重分類</u>	<u>100.6.30餘額</u>
電腦軟體原始成本	\$ 20,984	1,792	-	615	23,391
減：累計攤銷	<u>7,238</u>	<u>3,998</u>	<u>-</u>	<u>-</u>	<u>11,236</u>
	<u>\$ 13,746</u>	<u>(2,206)</u>	<u>-</u>	<u>615</u>	<u>12,155</u>
	<u>99.01.01餘額</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本期重分類</u>	<u>99.6.30餘額</u>
電腦軟體原始成本	\$ 11,311	6,530	2,502	-	15,339
減：累計攤銷	<u>4,302</u>	<u>4,367</u>	<u>2,502</u>	<u>-</u>	<u>6,167</u>
	<u>\$ 7,009</u>	<u>2,163</u>	<u>-</u>	<u>-</u>	<u>9,172</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認列電腦軟體攤銷費用分別為3,998千元及4,367千元，列於製造費用及營業費用項下。

	<u>100.6.30</u>	<u>99.6.30</u>
土地使用權	\$ 23,642	25,296
減：累計攤銷	<u>6,373</u>	<u>6,301</u>
	<u>\$ 17,269</u>	<u>18,995</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土地使用權之變動係認列土地使用權攤銷費用分別為242千元及253千元，列於營業費用項下；暨因外幣換算產生之匯率影響數分別為(98)千元及544千元。

(八)銀行借款

	<u>100.6.30</u>	<u>99.6.30</u>
購料借款	\$ <u>416,067</u>	<u>22,748</u>
未動支額度	<u>\$ 508,133</u>	<u>918,252</u>
利率區間	<u>1.25%~1.37%</u>	<u>1.19%~1.96%</u>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九)退休金

	<u>100.6.30</u>	<u>99.6.30</u>
當期認列退休金費用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	\$ 1,937	1,594
確定提撥之淨退休金成本	28,562	18,330
	<u>\$ 30,499</u>	<u>19,924</u>
期末勞工退休準備金餘額	<u>\$ 46,130</u>	<u>48,746</u>
期末應計退休金負債	<u>\$ 23,605</u>	<u>12,552</u>
期末既得退休金給付	<u>\$ 40,744</u>	<u>32,558</u>

(十)股東權益

1.股本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2,000,000千元(皆為100,000千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證轉換之用)，實收資本額均為1,341,402千元，每股面額10元。

2.資本公積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u>100.6.30</u>	<u>99.6.30</u>
普通股發行溢價	\$ 817,574	817,574
合併發行新股溢價	738,155	738,155
長期股權投資－未等比例認購被投資股份	24,698	22,351
	<u>\$ 1,580,427</u>	<u>1,578,080</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供彌補虧損，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以發行股票溢價(包括合併發行溢價)及受領贈與所得所產生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另，原證期會規定，依公司法規定可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3.法定盈餘公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就每年稅後純益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此項公積提列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於其不超過半數之範圍內轉撥資本。

##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4.盈餘分派

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依法提繳所得稅款
- (2)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3)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4)必要時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5)員工紅利，依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十。
- (6)董事、監察人酬勞，依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剩餘之數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

扣除前各項餘額後，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以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之稅後淨利乘上本公司章程所定分配成數範圍內，員工紅利分配成數皆約為20%、董監酬勞分配成數分別約為1.5%及1%，估計員工紅利金額分別為413,453千元及305,577千元，董監酬勞分別為31,009千元及15,279千元，此項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按季估列，俟年度稅後淨利確定後再予以調整。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九日及九十九年六月十四日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u>99年度</u>	<u>98年度</u>
普通股每股股利(元)		
現金	\$ <u>13.5</u>	<u>10.0</u>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九日之股東常會同時決議配發民國九十九年度員工現金紅利728,117千元及董監事酬勞36,406千元。前述各項決議配發金額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並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度以費用列帳。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四日之股東常會同時決議配發民國九十八年度員工現金紅利450,083千元及董監事酬勞22,504千元。前述各項決議配發金額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並已於民國九十八年度以費用列帳。

##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提撥比率，業經本公司董事會擬議，以年度稅後淨利乘上本公司章程所定分配成數範圍內，員工紅利分配成數為20%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為1.5%。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派數，尚待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 5.股利政策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成長階段，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暨爭取股東權益最大化，本公司股利政策將依本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得視營運需要酌情保留部分盈餘，剩餘部分以現金股利與股票股利分配之。唯現金股利發放之總額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三十。

6.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列入股東權益之明細如下：

	<u>100.6.30</u>	<u>99.6.30</u>
認列合併公司部份	\$ 45,127	58,053
依權益法相對認列被投資 公司帳列未實現利益	<u>67</u>	<u>11</u>
	<u>\$ 45,194</u>	<u>58,064</u>

### (十一)所得稅

依據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符合其條件之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於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起至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增資擴展者，得就其生產之產品產生之所得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本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二年增資擴展設備生產產品其所得分別自民國九十四年八月一日及九十七年四月一日起開始適用此項租稅優惠。

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分別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大根香港依據香港稅法之規定，因無香港來源所得，並無所得稅費用；Astro公司、Amtai公司及Net公司為免稅公司，Amtai與東莞常平土塘大根電子光學製品廠簽訂來料加工合約中約定須負擔其集體企業所得稅；蘇州大立依據二〇〇八年一月一日起實施之「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適用之所得稅率為25%。而大根東莞因尚屬虧損階段，故無所得稅負擔。

##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法定稅率皆為百分之十七，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項目組成如下：

	<b>100年上半年度</b>	<b>99年上半年度</b>
當 期	\$ 179,498	28,715
遞 延	(7,106)	61,856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182,904	89,591
	<b>\$ 355,296</b>	<b>180,162</b>

合併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繼續營業部門之稅前淨利依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帳載所得稅費用(利益)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b>100年上半年度</b>	<b>99年上半年度</b>
稅前淨利依合併個體個別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461,585	328,201
下列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來料加工廠之所得稅費用	4,985	3,137
投資抵減	(44,609)	(78,110)
海外利益之稅額影響數	(235,354)	(192,764)
處分投資利益	(128)	(53)
五年免稅所得	(12,749)	(15,736)
其他依稅法調整數之稅額影響數	10	868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182,904	89,591
遞延所得稅備抵評價變動	(3,559)	(17,340)
以前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調整數	-	33,774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及其他	2,211	24,060
所得稅稅率變動調整數	-	4,534
估計所得稅費用	<b>\$ 355,296</b>	<b>180,162</b>



##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因下列暫時性差異或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組成：

	<b>100.6.30</b>	<b>99.6.30</b>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7,907	5,199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24,149	16,586
投資抵減	59,185	69,092
呆帳沖銷數	466	552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	(2,896)	(3,097)
	88,811	88,332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64)	(3,640)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b>\$ 88,747</b>	<b>84,692</b>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依第18號公報提列之退休金	\$ 62	948
出租資產跌價損失	2,108	2,108
海外子公司虧損扣抵	5,912	7,732
成本法評價長期投資跌價損失	1,059	1,059
其他	433	443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	(5,912)	(7,732)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b>\$ 3,662</b>	<b>4,558</b>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b>\$ 101,281</b>	<b>103,719</b>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b>\$ (64)</b>	<b>(3,640)</b>
備抵評價	<b>\$ (8,808)</b>	<b>(10,829)</b>

本公司之子公司Astro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大根香港有限公司經董事會決議，為營運考量，擬暫不予分配盈餘。

本公司依據產業創新條例規定取得之研究發展支出投資抵減，可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其抵減總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三十為限。另依據原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之投資抵減，可自當年度起五年內抵減各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其每年得抵減總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五十為限，惟最後一年之抵減金額不在此限。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七年度。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0.6.30</u>	<u>99.6.30</u>
未分配盈餘所屬年度：		
八十六年度以前	\$ 305,406	305,406
八十七年度以後	<u>11,206,056</u>	<u>8,781,085</u>
合 計	<u>\$ 11,511,462</u>	<u>9,086,491</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706,192</u>	<u>622,348</u>
	<u>99年度</u>	<u>98年度</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6.35%(註)</u>	<u>7.17%(實際)</u>

(註)：係依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計算得出之預計比率。

(十二)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基本每股盈餘計算如下：

	<u>100年上半年度</u>		<u>99年上半年度</u>	
	<u>稅 前</u>	<u>稅 後</u>	<u>稅 前</u>	<u>稅 後</u>
基本每股盈餘(元)				
本期淨利	<u>\$ 2,647,715</u>	<u>2,292,419</u>	<u>1,876,648</u>	<u>1,696,486</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134,140</u>	<u>134,140</u>	<u>134,140</u>	<u>134,140</u>
	<u>\$ 19.74</u>	<u>17.09</u>	<u>13.99</u>	<u>12.65</u>
稀釋每股盈餘(元)				
本期淨利	<u>\$ 2,647,715</u>	<u>2,292,419</u>	<u>1,876,648</u>	<u>1,696,486</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34,140	134,140	134,140	134,14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 響-員工紅利分配數	<u>1,107</u>	<u>1,107</u>	<u>1,382</u>	<u>1,382</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 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135,247</u>	<u>135,247</u>	<u>135,522</u>	<u>135,522</u>
每股盈餘(元)	<u>\$ 19.58</u>	<u>16.95</u>	<u>13.85</u>	<u>12.52</u>

##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十三)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u>100.6.30</u>		<u>99.6.30</u>	
	<u>帳面價值</u>	<u>公平價值</u>	<u>帳面價值</u>	<u>公平價值</u>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276,252	6,276,252	5,642,467	5,642,46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4,251,203	4,251,203	2,478,286	2,478,286
應收票據及帳款 (含關係人)	3,367,371	3,367,371	2,710,580	2,710,580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27,339	27,339	2,373	2,373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	72,009	72,009	30,529	30,529
存出保證金—非流動	50,642	50,642	38,843	38,843
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416,067	416,067	22,748	22,748
應付票據及帳款 (含關係人)	794,457	794,457	588,253	588,253
應付費用	465,508	465,508	302,085	302,085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	53,319	53,319	7,009	7,009
應付設備及工程款	1,100,137	1,100,137	406,254	406,254

2.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及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及應付關係人款、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銀行借款、應付費用及應付設備及工程款。
- (2)金融資產或負債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合併公司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明細如下：

<u>金融資產及負債名稱</u>	<u>100.6.30</u>		<u>99.6.30</u>	
	<u>公開報價</u>	<u>評價方式</u>	<u>公開報價</u>	<u>評價方式</u>
	<u>決定之金額</u>	<u>估計之金額</u>	<u>決定之金額</u>	<u>估計之金額</u>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276,252	-	5,642,467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一流動	4,251,203	-	2,478,286	-
應收票據及帳款				
(含關係人)	-	3,367,371	-	2,710,5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27,339	-	2,37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72,009	-	30,529
存出保證金－非流動	50,642	-	38,843	-
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416,067	-	22,748
應付票據及帳款				
(含關係人)	-	794,457	-	588,253
應付費用	-	465,508	-	302,085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	-	53,319	-	7,009
應付設備及工程款	-	1,100,137	-	406,254

#### 4.財務風險資訊

##### (1)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持有之權益證券係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合併公司將暴露於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

##### (2)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權益證券及應收帳款之金融商品。合併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約當現金係附賣回政府公債，持有之權益證券係購買信用評等優良之公司所發行的基金及上市股票。合併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合併公司之現金及所持有之權益證券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合併公司之銷售對象有顯著集中在少數客戶之情形，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評估主要客戶財務狀況及實際收款情形，且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

##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3)流動風險

合併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合併公司之銀行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銀行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依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銀行借款餘額計算，市場利率增加1%，將使合併公司每年現金流出增加4,161千元。惟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銀行借款為開發信用狀購料之借款，合併公司通常於借款銀行通知到單前償還借款，因此無需負擔利息費用。

## 五、關係人交易

###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大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大陽科技)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Largan Japan Co., Ltd. (LJ)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Micro Win Tech Inc. (MWT)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星歐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星歐光學)	大陽科技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銷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銷售予關係人之明細如下：

	<u>100年上半年度</u>		<u>99年上半年度</u>	
	<u>金額</u>	<u>佔本公司銷貨淨額%</u>	<u>金額</u>	<u>佔本公司銷貨淨額%</u>
星歐光學	\$ 1,057	0.01	94	-
MWT	5,686	0.08	-	-
	<u>\$ 6,743</u>	<u>0.09</u>	<u>94</u>	<u>-</u>

##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因銷貨而餘留之應收關係人貨款如下：

	100.6.30		99.6.30	
	金額	佔應收 票據及 帳款%	金額	佔應收 票據及 帳款%
星歐光學	\$ 640	-	72	-
MWT	3,178	-	-	-
	<u>\$ 3,818</u>	<u>-</u>	<u>72</u>	<u>-</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銷售價格因為銷售商品有其特殊性，其價格無從與其他銷貨比較；另，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與關係人之收付期限為月結30至90天，與一般公司月結30至90天並無差異；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與關係人之收付款期限為月結30天，一般公司則為月結30至90天。

### 2. 進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向關係人進貨之明細如下：

	100年上半年度		99年上半年度	
	金額	佔本公 司進貨 淨額%	金額	佔本公 司進貨 淨額%
MWT	\$ 8,425	-	556	-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因進貨而餘留之應付關係人貨款：

	100.6.30		99.6.30	
	金額	佔應付 帳款及 票據%	金額	佔應付 帳款及 票據%
MWT	\$ 847	-	405	-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購入之商品因有其特殊性，其價格無從與其他進貨比較；對關係人付款條件之收付款期限為月結30天，一般公司則為月結30至120天。

### 3. 財產交易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售與關係人固定資產之交易明細如下：

	100年上半年度		
	帳面價值	售價	出售利益
星歐光學	\$ 14,977	23,383	8,406

##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為生產需要向關係人購買或由關係人代購固定資產明細如下：

	<u>100年上半年度</u>	<u>99年上半年度</u>
大陽科技	\$ 112,761	12,414
MWT	691	692
	<b>\$ 113,452</b>	<b>13,106</b>

### 4. 租金支出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向大陽科技承租廠房之租金支出皆為832千元。租金之決定係參考市場價格及其坪數，而付款條件則係按月支付。

### 5. 租金收入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出租辦公室予關係人之租金收入如下：

	<u>100年上半年度</u>	<u>99年上半年度</u>
大陽科技	\$ 85	85
星歐光學	1,560	1,566
	<b>\$ 1,645</b>	<b>1,651</b>

### 6. 技術服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提供關係人技術服務而計收收入如下(帳列其他收入)：

	<u>100年上半年度</u>	<u>99年上半年度</u>
大陽科技	\$ 241	150
星歐光學	4,562	3,931
	<b>\$ 4,803</b>	<b>4,081</b>

### 7. 代購交易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替關係人代購雜項或模具設備金額明細如下：

	<u>100年上半年度</u>	<u>99年上半年度</u>
星歐光學	<b>\$ 9</b>	<b>23</b>

因上述代購交易計收之佣金及服務收入帳列其他收入項下，其明細如下：

	<u>100年上半年度</u>	<u>99年上半年度</u>
星歐光學	<b>\$ 1</b>	<b>1</b>

##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8.其他

因上述財產交易、租金收入(支出)、技術服務及其他交易明細產生之期末應收、應付款項，帳列其他應收、應付款—關係人項下，其明細如下：

	100.6.30		99.6.30	
	其他應收 關係人款	其他應付 關係人款	其他應收 關係人款	其他應付 關係人款
大陽科技	\$ 102	52,630	43	7,008
LJ	-	-	-	1
MWT	5	689	-	-
星歐光學	27,232	-	2,330	-
	\$ 27,339	53,319	2,373	7,009

合併公司出租辦公室予星歐光學，所預收之票據係同時帳列其他應收關係人款270千元及預收款項257千元。

### 六、質押之資產

抵(質)押之資產	抵(質)押擔保標的	100.6.30	99.6.30
存出保證金	關稅局保證金(定存)	\$ 6,000	6,000
存出保證金	復查定存質押	14,863	3,612
存出保證金	海關保證金	26,793	28,668
		\$ 47,656	38,280

###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已開狀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分別約為109,054千元及84,005千元。

(二)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因擴建廠房而與國內、國外廠商簽訂之工程合約其尚未結案者分別約為新台幣664,122千元、人民幣10,145千元及1,908,874千元，尚未發生之工程款分別約為新台幣575,318千元、人民幣2,209千元及175,684千元。

(三)本公司已於民國九十九年二月收到台灣省中區國稅局(國稅局)復查決定書，針對民國九十三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定通知書中，有漏報出售離職員工無條件放棄未領取股票之所得估計影響稅額約975千元，除依法核定補徵應納稅額外，並處以所漏稅額一倍罰鍰，國稅局復查決定維持原核定，故予以駁回復查。惟本公司認為此所得因屬全體員工共同享有，且本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已申報此所得，故本公司並未就此提列損失準備，本公司已依法提起行政訴訟，該案目前正由最高行政法院審理中。



##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本公司已收到台灣省中區國稅局(國稅局)民國九十四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定通知書，惟國稅局認為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度有漏報出售離職員工無條件放棄未領取股票之所得，估計影響稅額約4,919千元，除依法核定補徵應納稅額外，並處以所漏稅額一倍罰鍰，國稅局復查決定維持原核定，故予以駁回復查。惟本公司認為此所得因屬全體員工共同享有，且本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已申報此所得，故本公司並未就此提列損失準備，本公司已提起訴願。

(五)因Fujifilm Corporation(以下稱Fujifilm公司)在美國控告本公司客戶侵害其公司在美國之鏡頭專利7,453,654號及7,535,658號，該案件中涉案產品之鏡頭包含本公司供應並最後由本公司客戶組裝為產品。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向美國加州聯邦地方法院提起不侵權及上述專利無效/不可實施確認之訴，Fujifilm公司亦提出反訴。惟該案之訴訟結果目前尚難評估，本公司並未就此提列損失準備。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 他

(一)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100年上半年度			99年上半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735,643	416,602	1,152,245	464,753	307,439	
勞健保費用		37,670	12,329	49,999	23,957	9,264	
退休金費用		23,064	7,251	30,315	14,305	5,619	
其他用人費用		16,184	5,666	21,850	12,768	4,684	
折舊費用		365,202	39,912	405,114	316,431	35,881	
攤銷費用		2,555	3,534	6,089	2,367	3,887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出租資產提列折舊費用皆為203千元，帳列其他損失項下。

##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0.6.30			99.6.30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USD	193,379	28.725	\$ 5,554,820	USD	122,118	32.15	\$ 3,926,102
歐元	EUR	3,149	41.63	131,078	EUR	4,747	39.32	186,661
日幣	JPY	1,304,195	0.3573	465,989	JPY	1,051,806	0.3628	381,595
港幣	HKD	59,114	3.691	218,190	HKD	24,192	4.13	99,91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USD	41,266	28.725	\$ 1,185,364	USD	43,072	32.15	\$ 1,384,777
日幣	JPY	1,648,700	0.3573	589,080	JPY	437,098	0.3628	158,579

(註)係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台灣銀行買入賣出平均匯率。

###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股數/單位：千股/千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本公司	普通股—大根香港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1,100	277,718	100.00	280,851	(註1)
本公司	普通股—大陽科技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6,136	60,361	29.90	174,230	(註1)
本公司	普通股—Astro International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600	10,646,511	100.00	10,649,031	(註1)
本公司	普通股—Largan Japan Co.,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0.48	42	100.00	42	(註1)
本公司	普通股—Micro Win Tech Inc.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5	9,206	35.21	(13,833)	(註1)
本公司	普通股—金榮科技	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70	-	0.33	-	(註)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本公司	普通股—Aetas Technology Inc.	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5	-	0.26	-	(註)
本公司	普通股—虹光精密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903	98,283	-	98,283	
本公司	海外基金—富蘭克林坦伯頓公司債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64	72,322	-	72,322	
本公司	開放型基金—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279	75,008	-	75,008	
本公司	開放型基金—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98	119,633	-	119,633	
本公司	開放型基金—保誠威寶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3,313	173,879	-	173,879	

註：股票並未公開交易且無明確市價，截至報告日止尚未取得被投資公司報表，故無法得知淨值。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已全數提列減損，故帳面價值為零。

註1：係依持股比例計算股權淨值。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千單位	金額	千單位	金額	千單位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千單位	金額
本公司	開放型基金—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7,328	103,820	16,757	237,948	18,806	266,888	266,747	141	5,279	75,008
本公司	開放型基金—保誠威寶貨幣市場基金	"	-	-	4,455	58,023	32,899	429,389	24,041	313,669	313,547	122	13,313	173,879
本公司	開放型基金—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	-	993	11,902	48,779	585,710	49,772	597,789	597,610	179	-	-
本公司	開放型基金—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	-	-	-	-	1,210	207,409	512	87,842	87,830	12	698	119,633
本公司	開放型基金—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	-	858	11,901	17,896	248,428	18,754	260,417	260,328	89	-	-
本公司	開放型基金—元大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	-	-	5,375	78,016	2,552	37,051	7,927	115,133	115,052	81	-	-

##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其前次移轉資料者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本公司	廠房擴建	100.5	330,000	截至100.06.30止已付訖26,400	麗明營造(股)公司	無				-	公開招標	擴建廠房	無
本公司	"	100.5	291,082	截至100.06.30止已付訖25,000	中瑞工程(股)公司	"				-	"	"	"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註)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Amtai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2,753,066	74%	月結30天	-		(959,177)	(68)%		
本公司	Amtai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1,324,576)	(20)%	月結30天	-		829,916	27%		

註：交易雙方進、銷貨交易性質因歸屬類別不同致入帳科目不同，致雙方進、銷貨金額稍有不同，惟以上交易均已調節相符。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Amtai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應收帳款 829,916 其他應收帳款 103,961	1.68 (註1)	-	無	704,988 (註)	-

註：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五日止。

註1：係以損益期間之銷貨淨額計算，非換算全年。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股數：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大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	影像擷取器、影像讀取器，照相機及攝放影機之製造加工業務等	254,653	254,653	16,136	29.90%	60,361	110,965	(27,668)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	大根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	658,555	658,555	31,100	100.00%	277,718	21,263	21,972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Samoa	投資	247,104	247,104	7,600	100.00%	10,646,511	1,406,405	1,407,113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Largan Japan Co., Ltd.	大阪市	光學機器開發、設計、製造、販賣	6,925	6,925	0.48	100.00%	42	(560)	(560)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	Micro Win Tech Inc.	橫濱市	電子機器開發、製造、販賣	41,437	41,437	1.25	35.21%	9,206	(46,643)	(16,423)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大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星歐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	光學儀器製造、醫療及照相器材批發、零售等	127,179	127,179	10,389	51.95%	78,279	(20,996)	(10,908)	大陽科技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大根香港有限公司	大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	影像擷取器、影像讀取器，照相機及攝放影機之製造加工業務等	192,359	192,359	10,500	19.46%	154,865	110,965	21,594	大根香港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Net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	285,402	285,402	8,850	100.00%	646,344	44,749	44,749	Astro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Amtai International Ltd.	Samoa	鏡片、鏡頭、觀景窗等光學零件之製造	50,600	50,600	1,500	100.00%	6,526,115	1,370,244	1,350,454	Astro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Net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	蘇州大立光電有限公司	江蘇省吳江市	生產數位照相機及關鍵元件、光電子器件；銷售本公司自產產品	167,543	167,543	-	100.00%	410,223	51,890	51,792	Net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Net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	大根(東莞)光電有限公司	東莞市常平鎮土塘管理區	鏡頭、觀景窗、數位式相機等光學零件之製造	348,317	348,317	-	100.00%	295,324	(6,726)	(6,742)	Net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2. 資金貸與他人：無。

3.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股數/單位：千股/千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大根香港	普通股—大陽科技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	10,500	154,865	19.46	113,395	(註一)
大陽科技	普通股—星歐光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	10,389	78,279	51.95	68,559	(註一)
大根香港	開放型基金—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792	55,692	-	55,692	
大陽科技	開放型基金—一元大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825	12,004	-	12,004	
大陽科技	開放型基金—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2,243	147,160	-	147,160	
大陽科技	開放型基金—開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367	19,012	-	19,012	
大陽科技	開放型基金—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801	54,000	-	54,000	
Amtai	開放型基金—大眾債券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408	73,222	-	73,222	
Amtai	開放型基金—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8,240	282,768	-	282,768	
Amtai	開放型基金—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5,220	223,517	-	223,517	
Amtai	開放型基金—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352	231,781	-	231,781	
Amtai	開放型基金—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2,637	272,098	-	272,098	
Amtai	開放型基金—寶來得利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4,140	221,674	-	221,674	
Amtai	開放型基金—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6,215	230,391	-	230,391	
Amtai	開放型基金—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7	437	-	437	
Amtai	開放型基金—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3,510	205,574	-	205,574	
Amtai	開放型基金—國泰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9,895	239,013	-	239,013	
Amtai	開放型基金—一元大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2,460	181,333	-	181,333	
Amtai	開放型基金—華南永昌鳳翔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9,126	142,984	-	142,984	
Amtai	開放型基金—富邦吉祥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8,188	274,496	-	274,496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股數/單位：千股/千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Amtai	開放型基金－ 台新大眾貨幣 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6,098	83,177	-	83,177	
Amtai	開放型基金－ 台新真吉利貨 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21,687	231,983	-	231,983	
Amtai	開放型基金－ 聯邦貨幣市場 基金	-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8,132	103,209	-	103,209	
Amtai	開放型基金－ 華南永昌麒麟 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18,834	217,335	-	217,335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Net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 評價之長 期投資	8,850	646,344	100.00	646,344	(註一)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Amtai International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 評價之長 期投資	1,500	6,526,115	100.00	6,583,800	(註一)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開放型基金－ 日盛貨幣市場 基金	-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7,402	105,170	-	105,170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開放型基金－ 華南永昌鳳翔 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5,131	80,391	-	80,391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開放型基金－ 第一金全家福 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451	77,312	-	77,312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開放型基金－ 兆豐國際寶鑽 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8,770	105,420	-	105,420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開放型基金－ 元大萬泰貨幣 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5,567	81,014	-	81,014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開放型基金－ 富邦吉祥貨幣 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4,327	65,309	-	65,309	
Net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	蘇州大立光電 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 評價之長 期投資	-	410,223	100.00	409,767	(註一)
Net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	大根(東莞)光 電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 評價之長 期投資	-	295,324	100.00	295,340	(註一)

註一：係股權淨值。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股數/單位：千股/千單位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 科目	交易 對象	關 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 數	金 額
Amtai	開放型基金－ 聯邦貨幣市場 基金	備供出 售金融 資產－ 流動	-	-	-	-	8,132	103,000	-	-	-	-	8,132	103,209
Amtai	開放型基金－ 台新真吉利貨 幣市場基金	"	-	-	-	-	21,687	231,601	-	-	-	-	21,687	231,983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 科目	交易 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 數	金 額
Amtai	開放型基金- 國泰台灣貨幣 市場基金	"	-	-	586	7,020	39,762	477,491	20,453	245,701	245,519	182	19,895	239,013
Amtai	開放型基金- 華南永昌鳳翔 貨幣市場基金	"	-	-	15,694	245,239	9,126	142,971	15,694	245,871	244,700	1,171	9,126	142,984
Amtai	開放型基金- 華南永昌麒麟 貨幣市場基金	"	-	-	-	-	18,834	217,100	-	-	-	-	18,834	217,335
Amtai	開放型基金- 統一強棒貨幣 市場基金	"	-	-	7,615	122,085	8,178	131,188	15,766	252,988	252,551	437	27	437
Amtai	開放型基金- 保德信貨幣市 場基金	"	-	-	6,607	100,298	6,903	104,900	-	-	-	-	13,510	205,574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開放型基金- 日盛貨幣市場 基金	"	-	-	13,764	195,013	7,402	104,902	13,764	195,064	194,700	364	7,402	105,170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開放型基金- 富邦吉祥貨幣 市場基金	"	-	-	12,101	182,152	4,327	65,154	12,101	182,194	181,900	294	4,327	65,309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開放型基金- 元大萬泰貨幣 市場基金	"	-	-	10,546	153,072	5,567	80,819	10,546	153,109	152,860	249	5,567	81,014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開放型基金- 群益安穩貨幣 市場基金	"	-	-	7,777	120,254	-	-	7,777	120,280	120,100	180	-	-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開放型基金- 華南永昌鳳翔 貨幣市場基金	"	-	-	7,050	110,164	10,902	170,427	12,821	200,428	200,192	236	5,131	80,391
Astro International Ltd.	開放型基金- 兆豐國際寶鑽 貨幣市場基金	"	-	-	15,444	185,068	8,770	105,125	15,444	185,125	184,507	618	8,770	105,420

6.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8.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註)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Amtai	本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3,284,985	50%	月結30天	-		(809,134)	(47)%	
Amtai	本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4,722,291)	(56)%	月結30天	-		960,401	33%	
Amtai	蘇州大立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1,435,187	22%	月結60天	-		(589,496)	(34)%	
Amtai	蘇州大立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2,050,188)	(25)%	月結60天	-		1,179,674	41%	
蘇州大立光電有限公司	Amtai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2,050,876	99%	月結60天	-		1,160,541	(98)%	
蘇州大立光電有限公司	Amtai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1,435,959)	(67)%	月結60天	-		593,084	60%	

### 9.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Amtai	本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應收帳款 960,401	6.01 (註1)	-		43,437 (註)	-
Amtai	蘇州大立光電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應收帳款 1,179,674	2.06 (註1)	-		403,519 (註)	-

註：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五日止。

註1：係以損益期間之銷貨淨額計算，非換算全年。

### 10.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投資概況：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對大陸投資概況如下：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大根(東莞)光電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照相機鏡頭、掃描器鏡頭光電器材、觀景窗、數位式電子相機	港幣\$ 78,983	註一	港幣\$ 28,346 USDS 7,474	-	-	港幣\$ 28,346 USDS 7,474	100%	NTS (6,742)	NTS 295,324	-
蘇州大立光電有限公司	生產數位照相機及關鍵元件、光電子器件；銷售本公司自產產品	USDS 5,000	註一	USDS 5,000	-	-	USDS 5,000	100%	NTS 51,792	NTS 410,223	USDS 5,206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港幣 28,346 及 美金 12,474	港幣 28,346 及 美金 17,000	NT\$10,120,007

##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註一：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2. 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註十一(二)及財務報表附註五。

### 3. 其他：無。

###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 1. 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Amtai	1	銷 貨	1,324,576	一般價格與收款條件	17 %
0	本公司	Amtai	1	進 貨	2,753,066	一般價格與收款條件	36 %
0	本公司	蘇州大立	1	銷 貨	16,229	一般價格與收款條件	不足1%
1	Amtai	本公司	2	銷 貨	4,722,291	一般價格與收款條件	62 %
1	Amtai	本公司	2	進 貨	3,284,985	一般價格與收款條件	43 %
1	Amtai	蘇州大立	3	銷 貨	2,050,188	一般價格與收款條件	27 %
1	Amtai	蘇州大立	3	進 貨	1,435,187	一般價格與收款條件	19 %
2	蘇州大立	本公司	2	進 貨	16,229	一般價格與收款條件	不足1%
2	蘇州大立	Amtai	3	銷 貨	1,435,959	一般價格與收款條件	19 %
2	蘇州大立	Amtai	3	進 貨	2,050,876	一般價格與收款條件	27 %

#### 2. 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Amtai	1	銷 貨	1,044,246	一般價格與收款條件	20 %
0	本公司	Amtai	1	進 貨	1,659,671	一般價格與收款條件	32 %
1	Amtai	本公司	2	銷 貨	2,451,187	一般價格與收款條件	48 %
1	Amtai	本公司	2	進 貨	1,839,781	一般價格與收款條件	36 %
1	Amtai	蘇州大立	3	銷 貨	1,242,039	一般價格與收款條件	24 %
1	Amtai	蘇州大立	3	進 貨	804,679	一般價格與收款條件	16 %
1	Amtai	大根東莞	3	銷 貨	2	一般價格與收款條件	不足1%
2	蘇州大立	Amtai	3	銷 貨	800,076	一般價格與收款條件	16 %
2	蘇州大立	Amtai	3	進 貨	1,224,189	一般價格與收款條件	24 %
3	大根東莞	Amtai	3	進 貨	2	一般價格與收款條件	不足1%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孫公司。

2. 孫公司對母公司。

3. 孫公司對孫公司。

註三、交易雙方進、銷貨交易性質因歸屬類別不同致入帳科目及時點不同，致雙方進、銷貨金額稍有不同，惟以上交易均已調節相符，並於合併報表沖銷。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u>光學鏡頭部門</u>	<u>100年上半年度</u>	<u>99年上半年度</u>
收入		
全部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u>7,577,428</u>	<u>4,989,623</u>
部門損益	\$ <u>2,292,419</u>	<u>1,696,486</u>
部門總資產	\$ <u>23,194,798</u>	<u>17,819,602</u>

合併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光學鏡頭部門，係經營各種倍數之透視鏡、攝錄影機、照相機、單雙眼望遠鏡、顯微鏡、數倍信號讀取機及其鏡片、鏡頭等之設計、加工及買賣、與前項有關業務之進出口業務。

合併公司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或非經常發生之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及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後營業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